附件12

国家资助政策落实“告知书”

同学的家长：

根据国家资助政策，你的孩子本学期已享受的资助项目如下：

□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（一档）2000元/年

□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（二档）1000元/年

□义务教育免学杂费

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及正版字典

□义务教育公办寄宿制学校学生免住宿费

□义务教育学校学生免费作业本

□家庭经济困难小学寄宿生生活补助1000元/年

□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生生活补助500元/年

□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生生活补助1250元/年

□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生生活补助625元/年

□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1000元/年

□高中国家助学金（一档）3000元/年

□高中国家助学金（二档）1700元/年

□高中免杂学费

□中职国家助学金2000元/年

□中职免学费

□中职国家奖学金6000元

以上资助政策具体内容可关注“福建学生资助”微信公众号查询；

福建学生资助热线服务电话：400-0096095

安溪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联系电话：0595-23232491

家 长 回 执

《国家资助政策落实“告知书”》已收悉，我的孩子已享受的资助项目有：

。

学校： 年级: 班级:

学生: 监护人（签名）:

2022年 月 日